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。会议通知 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 事 10 名,实际出席董事 10 名,会议由董事长施永雷先生主持,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我国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 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:

经审议,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编制的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三季度报告,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10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;

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、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 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,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推荐, 以及董事会提名委 员会的任职资格审查,拟提名施永雷先生、郁瑞芬女士、徐珮珊女士、李建钢先 生、姜振多先生、张丽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上述6名 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以及中国证监会对董事应当具备的任职条件的相关规定, 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表决结果:同意10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独立董事的议案》:

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,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推荐,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任职资格审查,拟提名陈百俭先生、陈其先生、李树华先生、过聚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上述四名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以及中国证监会《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对独立董事应当具备的任职条件的相关规定,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。

表决结果:同意10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将于2025年11月14日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。

表决结果:同意10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